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5-028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麒越医疗与互联网产业投资I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及内容: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麒越医疗与互联网产业投资I期基金”(暂名,以工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或“基金”),产业基金规模预计为7.02亿元人民币;

●投资金额: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产业基金设立、募集及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对外投资属于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时,关联董事吉虹俊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交易。

一、投资事项概述

为有效借助专业投资平台放大公司投资能力,加速完善医疗健康产业相关领域的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麒越医疗与互联网产业投资I期基金”(暂名,以工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或“基金”)。

该基金将专注于大健康领域,重点关注医疗服务、体外诊断服务或产品、医疗大数据相关应用、优秀医疗上市公司定向增发的合适投资机会及合适的互联网投资以及互联网在医疗领域应用的投资机会。

因公司董事吉虹俊担任产业基金管理人南通麒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越投资”)之监事职务,且吉虹俊持有麒越投资10%股权,因此,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四条之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吉虹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2015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8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南通麒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越投资”)

住所:南通市开发区苏通科技产业园区江成路1088号江成研发园内3幢2717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服务

法定代表人:孙力生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8月5日

南通麒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麒越投资管理团队(“麒越投资管理团队”)为本次产业基金的募集和管理而新设立的投资管理平台,其股东为两名自然人,即孙力生(持股比例90%)和吉虹俊(持股比例10%),均为麒越投资管理团队的核心成员。麒越投资为新设机构,目前正在办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专业资产管理机构的备案手续。

麒越投资管理团队由专业股权投资人士组成,核心团队成员自2007年起在著名美元股权投资基金任职并负责多起成功投资;2010年麒越投资管理团队设立了人民币投资管理平台,旗下上海嘉信佳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股权投资管理平台均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专业资产管理机构,发起募集和管理多期人民币基金,投资领域涉及医疗、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消费升级、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累计投资逾8亿人民币,在医疗和互联网等领域进行了战略布局为其投资人取得了优异的投资回报。

麒越投资管理团队从事股权投资多年,通过对医疗服务、体外诊断、信息技术等领域的行业研究和持续跟踪,团队积累了相当的业内人脉、投资经验、风控体系以及项目储备。

此外,麒越投资管理团队还聚合了医疗业内顶尖的专家顾问团队,涵盖不同学科和专业,既有学术权威,也有医疗第一线和市场第一线的企业家和实践者,为麒越投资提供专业化的指导和参考意见。

麒越投资主要合伙人简介:孙力生:上海交大自控专业、MBA;2010年创建麒越投资平台,累计募集、管理和运营约10亿股权投资基金,投资项目约20个,均取得优异投资收益,基金平均现金回报超过4倍。吉虹俊:上海财大管理学、注册会计师、注册国际内部审计师;2010年起参与创建麒越投资管理平台,负责项目:科匠信息、美丽人生生物科技、智子云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吉虹俊为麒越投资之监事(同时,吉虹俊持有麒越投资10%股权),因此,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四条之规定,麒越投资为本公司之关联方。麒越投资为公司本次投资标的产业基金管理人,因此,公司本次投资产业基金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产业基金的出资及合伙期限

基金名称:麒越医疗与互联网产业投资I期基金(暂名,以工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基金规模:7.02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麒越投资出资700万元、其余67,500万元出资由麒越投资负责募集。产业基金正式成立后,全体合伙人首期出资认缴金额的40%,即共28,080万元,剩余出资分两次在产业基金设立后2年内根据实际投资情况和基金管理人的缴付通知进行缴付,第二期出资和第三期出资缴付金额分别为各合伙人各自认缴出资总额的30%。

拟参与产业基金的合伙人及其性质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首期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2.85%	800	货币
南通麒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700	1.00%	280	货币
杨志瑛	有限合伙人	3,000	4.27%	1,200	货币
戴漪	有限合伙人	1,000	1.42%	400	货币
刘刚	有限合伙人	14,000	19.94%	5,600	货币
鲍蕾	有限合伙人	14,000	19.94%	5,600	货币
耿小泓	有限合伙人	1,500	2.14%	600	货币
其他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34,000	48.44%	13,600	货币
合计		70,200	100.00%	28,080	货币

注:上述合伙人除公司和麒越投资外,与公司的关系说明如下:

杨志瑛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809,226股限售流通股,限售期自公司发行上市之日起一年,占公司总股本的0.86%

戴漪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936,144股限售流通股,限售期自公司发行上市之日起一年,占公司总股本的0.99%

刘刚、鲍蕾、耿小泓为公司股东上海嘉信佳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嘉信”)之有限合伙人,通过上海嘉信间接持有公司767,9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2%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合伙人未发现与公司存在直接和间接的股权关系

2、产业基金的设立目的、投资领域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通过投资麒越投资拟设立的医疗与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麒越医疗与互联网产业投资I期基金(以工商核名为准),实现与麒越投资和产业基金的战略合作,推进公司的行业布局战略并取得良好投资收益和回报。

产业基金的投资领域以医疗大健康领域为主要投资方向,重点关注医疗服务、体外诊断服务或产品、医疗大数据相关应用、优秀医疗上市公司定向增发的合适投资机会及合适的互联网投资以及互联网在医疗领域应用的投资机会。

除参与合适的定向增发、因所投资项目退出等原因被动持有二级市场股票外,产业基金不主动投资于二级市场流通股票。

3、产业基金的管理及决策机制

产业基金的合伙事务由执行合伙人执行,麒越投资为基金管理人即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具体执行合伙事务。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基金常设的投资决策机构,主要对基金拟投资项目进行投资决策以及对已投资项目的退出或其他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或对基金合伙人会议授权的其他投资事宜进行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的合伙人会议负责;文峰麒越产业投资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其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共设3名委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

投资决策委员会将邀请数名国内外相关行业专家以顾问身份出席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但不参加投票。

4、资金托管

产业基金设立后将委托有托管资质的银行进行专业托管,暂定为浦发银行(以签署的最终托管协议为准)。

5、投资项目退出策略

产业基金遴选医疗和互联网领域内有核心竞争力、有成长潜力和成长空间的优质项目作为投资标的,按照市场化机制,即项目独立IPO、并购或新三板挂牌等多种方式退出。如特定项目对于公司的行业布局有帮助,不排除由公司对其进行并购。

6、产业基金的管理费及收益分配原则

产业基金存续期间内,按照基金行业惯例,基金每年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投资期内向基金管理人支付实缴出资额的2%的管理费,退出期向基金管理人支付实缴出资额的1.2%的管理费。如延期,延期期间不收取管理费。

产业基金经营期间取得的来自于股权项目投资的可分配资金不再用于任何投资。因股权投资而取得的所有现金在扣除应由产业基金承担的费用后将进行分配。收益分配的总体原则为,在扣除协议约定的合伙人合理的门槛收益后,收益的余额按有限合伙人80%、普通合伙人20%的比例进行分配,其中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各自认缴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三、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目的

公司本次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投资2,000万元人民币参与产业基金,约占产业基金总规模的2.78%,其中第一期认缴800万元人民币。

参与投资该基金旨在借助麒越投资的专业投资经验及强大的资源整合能力,加快公司投资发展战略步伐。合理借助资本市场基金专业化运作团队的投资运作能力,通过投资基金收益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有助于公司实现战略扩张计划及资本增值。

2.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基金通过向具有良好成长性的项目进行投资,若顺利实现项目退出,有望实现较高的投资收益。通过本次投资,实现公司加速布局覆盖医疗健康产业相关领域,加强核心能力建设,促进战略目标的持续推进与快速发展。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1. 基金投资中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投资标的的风险;

2. 基金在投资过程中面临宏观经济、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因决策失误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后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或基金亏损风险;

3. 针对上述可能存在的潜在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关注基金管理人的运作情况,督促基金管理人多方位防范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五、报备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投资麒越医疗与互联网产业投资I期基金暨关联交易事前认可的书面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投资麒越医疗与互联网产业投资I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南航空、海航B股 编号:临2015-067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受让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受让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595,238,09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89%)的提示性公告及进展公告。近日,公司接到股东通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827号),同意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95,238,09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89%)转让给本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前,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29.96%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34.85%的股权,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转让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之中,尚未完成。公司将根据控股股东股份登记过户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1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12日起停牌(详见公司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6】;《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8】)。经与有关各方协商和论证,本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股权,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9】,2015年6月2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2015年7月21日披露了《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2015年8月15日披露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停牌期间,本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公司正在组织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开展工作。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在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相关事项,及时公告并复牌。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S前锋 公告编号:2015-029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成稽调查通字1520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截止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过程中,尚无新的进展,若公司因该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最终认定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如公司所涉及立案调查事项最终未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将不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暂停上市。

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53 证券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30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披露《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详见公司“临2015—028”号临时公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8月14日起继续停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上述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5-096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解除和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接第一大股东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806,910,1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6.78%,下称“新湖集团”)通知,新湖集团将其原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的17,370,000股解除质押,并于2015年8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同时,新湖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1,000,000股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质押期限自2015年8月18日至质押登记解除日止,并于2015年8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目前,新湖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为2,938,889,2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1%。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8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4年8月26日召开的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于2015年7月1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发行的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5年7月第10期,该产品成立日为2015年7月16日,到期日为2015年8月19日,产品期限34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30%。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1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该笔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2015年8月19日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2.1425万元。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89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的通知: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4日、2015年8月14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8月20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8月19日-2015年8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19日15:00至2015年8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公司五层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江斌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共12人,代表股份388,717,2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7.485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85,399,14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6.9096%。

(三)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9人,代表股份3,318,07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5761%。

(四)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3,318,07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576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3,318,07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5761%。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终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并将前次剩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8,717,2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关于购买美国Vitatech Nutritional Sciences, Inc.主要经营性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8,717,2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关于购买美国Vitatech Nutritional Sciences,Inc. 主要经营性资产事项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8,717,2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关于为美国全资公司VitaBest Nutrition, Inc.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8,717,2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关于选举王水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8,717,2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6、《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逐项表决的方式。关联股东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6.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2 限制性股票的种类、来源、数量和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3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和解锁期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解锁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6 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9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10 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11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31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所有表决事项均获得了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联股东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87,106,642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8,717,2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律师林涵和魏吓虹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如下见证意见: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90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8月19日收到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陆为中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陆为中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职务。辞职后,陆为中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的董事。

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水华先生为公司监事。此次陆为中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监事会正常运作。

公司监事会对陆为中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91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8月20日下午在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王水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应到三人,实到三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等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水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选举王水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召集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16 证券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临2015-028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截止2015 年7月31日及 8 月 14日的股东名册,现将公司近期前十名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15年7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股)
1	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7,282,778	22.14	0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51,127,573	16.14	0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536,327	3.26	0
4	仙居县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244,632	1.84	0
5	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	13,004,012	1.39	0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83,812	1.16	0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48,630	0.93	0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887,760	0.63	0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96,304	0.62	0
1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1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94,800	0.49	0

截止2015年8月14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股)
1	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7,282,778	22.14	0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51,127,573	16.14	0
3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1,935,500	2.34	0
4	仙居县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244,632	1.84	0
5	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	13,004